

从身体欲望到身份认同

——校园空间中女同志的存还机制

张乔婷

一、源起

1、发掘女同志声音

九〇年代台湾社会正承续着政治解严和各式各样议题讨论的开放，性别运动不过是其中的一支。从平面媒体和电子媒体报导看来，台湾社会对弱势议题更加包容，因此同志运动在大专院校内急遽地开展，各类有关同性恋的研究也在今年纷纷出笼，如〈女儿圈——台湾女同志的性别、家庭与圈内生活〉（郑美里，1997）、〈在校园中成立同志团体所遭遇的困难和议题：台湾和美国的比较〉（王雅各，1996）、〈九十年代台湾女同志的性别抗争文化——T—婆角色的解构、重构与超越〉（简家欣，1996）、和即将于六月初完成的〈女同性恋者的自我认同历程之研究〉（洪雅琴，1997）等。男同性恋和空间的相关论述则有〈台北新公园情欲地理学：空间再现与男同性恋认同〉（王志弘，1996）、〈台北情欲地景——家/公园的影像倒置〉（张小虹 & 王志弘，1996）、〈性欲特质的空间演出——新公园意义的多重解读与同性恋主体的空间演出〉（谢佩娟，1996）等。而将台湾女同性恋研究和特定空间研究连系起来的，是对于T吧里的「束胸T」的研究〈束胸、性与性爱——台湾女同性恋的身体政治美学〉（赵彦宁，1996），对于女同志的社群集结、

女同志言说以及男同志在公共空间里的「情欲演出」做了许多研究。一时之间，大专校园似乎是给予了同志极大的保护，对于同志论述以及身份认同给予一个合理存在的空间。

但是，女同志的认同是不容易的。做为女人，同时又做为同性恋的双重弱势身份，造成了女同志经验的复杂性，因此做校园中女同志口述历史的工作，对我的意义来说，是「揭露在静默、忽略、或边缘化被隐藏起来声音，我必须承认的是女同志经验的复杂性。」（Hall Carpenter Archives (HCA), 1989 : 1）。也同时是将过去一个个女性对于同性之间无法命名、无法解释的身体欲望，得以在大环境的改变下，像大专校园内同志刊物以及意识觉醒团体（consciousness raising group）一般不断地陈述自己的故事，才使得女同志互相看到，并且将自我的历史找到某种方式说出来，从而产生认同。这样的方式，我称为存还（survival）。

2、高中女校作为台湾女同志空间的特殊脉络

这群处在大专校园内的女同志是非常菁英的。一般来说，在上大学之前念的也都是规训（discipline）非常严格的一流高中女校，高中校园做为连结教育和管训的空间和机构，其中的身体是被规训的，也是「无性」的，在里面所有的欲望（不论是同性或是异性的）也应该是全部被压抑的。因此我针对数位目前已经有同志认同的女同志做访谈，她们都是高中念女校（北一女中），然后考上大学，在大学校园里找到女同志认同，并且在同侪团体或家庭内做了某种程度的现身（come out）。

在论文写作的过程中，使用「同性恋」这个名称，是指涉有同性性欲特质（sexuality）的人，也就是情感、身体的欲望对象是同性别（gender）者；而「同志」是具有个人身份认同（identity）意念在内，比如能够自己称呼自己为「同性恋者」的，才使用「同志」。我想要区分「同性恋」和「同志」，是源于台湾的同性恋被污名化太严重（详细一点来说，只有男同性恋被污名化，而女同性恋是不

被父权文化所看见的），因此才用「同志」去取代「同性恋」，但是大部份时刻这两个词语在使用时很难区分，即使在受访者的对话过程中，也同时使用这两个词语来自我命名。

对于这样一群女同志来说，校园就是她们具体的生活空间。我以一群在高中时念北一女中然后到大学时念台大的女同志做访谈，年龄分布在 19 岁到 27 岁之间，她们在同志运动开始的阶段身在讯息最丰富的校园内，在这样的阶段，女同志找到了一种方式去说自己过去无法命名的欲望，并且因为有认同，所以愿意去说自身的欲望，是具有女性历史的重要意义的。

我想问的是：女同志是如何在校园空间内存还的？在被压抑的空间里的被控制的身体，是否有抵抗和反转的策略？女同志如何辨认出自身的另类欲望（*alternative desire*）而产生性意识（*sexuality*）？是在高中，还是到大专校园内，寻找到自我认同的？是经由什么样的过程？对于个人来说，是否是强烈的生命经验指标？高中校园内的女同志的历史是否有集体记忆和集体沿续性？借由这一群女同志的认同经验，是否能对科学定义下的「高中校园情境性的女同性恋」论述有所挑战？

（1）问题意识——女同志经验研究的重要性

国外对于同志的研究显示，男同志在都市社会运动的脉络下看来是一个政治的过程，是对抗公权力所引发，是挑战公领域（*public sphere*）/ 私领域（*private sphere*）二分的概念，因此「这样的麻烦是在于现代生活中，政治的、社会的和个人的领域持续不断地移动，或是已经移动了边界，很难被感测到，更不用说是警察和善恶观念，或是在私人需要和公共之间的差异很难确定。在我们的年代，日益复杂的文化和道德普同特征是难以确立的，界线的定义也很困难，而且界线的冲突是无法逃避的。」（Bell, 1995：304），然而，对于女同志的研究仍然是局限在私领域的层面，即使女同志的社群集结已经「引发了对于『社区』概念的质疑：社区不再是只是被视为

互相接壤的邻里，它也是一种『想像社群（imaginary community）』，超乎面对面的互动与物理的邻近性¹。」（王志弘，1996：198），女同志只靠着文字和情感连带作为生存的喂养，使得感情、性行为为被认为是属于私领域的行为，不被公权力所干涉，而女同志往往用姊妹情谊做为保护。但是姊妹情谊（sisterhood）和女同志认同（lesbian identity）之间是存在矛盾的，女性情谊一方面做为弱势女同志的逃逸路线，另一方面却使女同志不被父权文化看见，也不被做为管训、教育的场所——学校——所看见。

国外对于女同志的经验研究多半是集中在女同志社群（lesbian community）、T吧、或是个人的生命史的部分，已经是「社区」的概念，但是都是在特定的空间内做研究，并没有特别谈到关于校园空间的同志经验。台湾的同志运动则有起源于大专校园的空间性，女同志在大专院校的同性恋社团或是「我们之间」等女同志团体中产生互动，这一、两年来还有女同志网路族的兴起，女同志们也开始讨论成长经历，开始自我追寻女同志经验。因此我对于女同志的发问不是：「妳什么时候开始去T吧？」或是「妳什么时候开始进圈子？」而是「妳是在什么过程中，从发现自己喜欢女生，到认为自己是女同性恋？」她们第一次发现自己喜欢女生往往会追溯到高中对于同学或学姊妹之间的欲望流动，或是更早的时候，这可能是因为在国中、高中女校是台湾、部分亚洲国家（如日本）和部分欧洲国家（如英国）的特殊经验，也是「未认同的空间」。但是经由女同志回溯认同的过程，这些经验也可以反转社会对于「情境性的同性恋」、「假同性恋」的谈法。

（2）问题意识——校园成为同志的最大衣柜

校园会成为最大衣柜，其可能原因第一是校园内的教职及督导人员都希望麻烦的事情越少越好，谁会希望学校内出现女同性恋的

¹ 底线为作者所加。

问题让记者跑来采访？那是一种自找麻烦的方式，出事时还让校长无法高升转任。另一个原因是高中生的年龄还不会直接面临到家庭主义的挑战，无所不在的强迫异性恋（compulsory heterosexuality）机制虽然经过训导护理体系的再制造，也还没有直接落实到还在成长发展高中生的身体上。即使女同志「现身」了或是「被发现了」，在学校中也是「在领域之内都是可见、可说、文化上可理解的」（Rose, 1993：151），学校对于女同志情感的处理方式都是先到辅导机构，较严重者会送心理、精神科医生去处理，而所有的经历都会锁在校园内，等到数年毕业之后就存档，把女同性恋的性欲特质视为过渡。

在这个年纪，高中生在「性」的方面是普遍被压抑的。去年我曾经受邀到一个天主教女中去谈同性恋的议题，有一位十七岁的高中女生发言，她的妈妈警告过她：「第一不可以去当修女，第二不可以交男朋友，第三不可以当同性恋。」或许这是在高中阶段母亲对女儿的限制，但无独有偶，我的一位受访者的母亲也在她上大学时和她签下「三不政策」：「第一不可以搞政治运动，第二不可以乱交男朋友，第三不能当同性恋。」（受访者紫歆）在高中时是不能有「性」的，但又不能够当修女（不能「永远无性」），等到了大学以后，看起来异性恋的限制是被部份解除了，从「不可以」交男朋友变成「不可以乱交」男朋友。女性在大学的过程里，似乎是人生被预设可以开始找寻异性伴侣的时刻，但是对于同性恋的「性」，却永远是被禁止，有趣的是，两个事件都是由母亲警告女儿。去年上映一部电影《梦幻天堂》（英文名 Heavenly Creature），两个少女准备要一起离开澳洲到英国快乐地生活，但其中一位的父亲告诉另一位母亲，这两名少女有同性恋的倾向，而由母亲禁止女儿和另一位少女离开，女儿在愤恨之余，联合犯下了杀母行径，被法律判处两位少女终身不得见面。在原生家庭内，同性恋的议题常常由母亲扮演父权（patriarchy）制度的代言者，母亲是被女儿最憎恨的一方，父亲往往是「当母亲无法顺利行使父权、扮演中间者时，父亲才介入。」（郑美里，1997：59）。

女生在高中女校念书的过程中不会被社会和家庭期望要成立家庭，阶段性想法是考上好的大学就够了。对于一个品学兼优的女生来说，父母亲的期望，家庭婚姻都不该在高中时代放入她思绪当中，等到上了大学再谈到交男友，再考虑到结婚的事。对校园中师长来说，同志因此可能是情境性的，「姊妹情谊」是在被社会容许的事实下，甚至是特别强调两个女生之间的「晶莹纯情」²，或是在校园内的辅导体系中以「同性爱」³的名称取代「同性恋」，而女同志在这两层过程中是双重被消音的。我的研究则希望让曾在这个衣柜中存还的女同志发声。

（3）问题意识——女同志的社区建构

台湾的同志运动和女权运动是并行的，也是从校园开始往外扩展的。高中时无法命名的欲望，经由同志运动的推展，使得认同得以成形，因此经过意识觉醒团体就变得非常重要。各大校园的女研社、女同性恋社团几乎都有这一类谈心的时间，女人互相谈自己的情感和生活上的问题，女人能够从欲望转向认同女同志的身份，经由这样的方式，女同志声音从1993年底发声的《爱报》开始出现，接着《女朋友》和台大的女同性恋文化研究社（简称λ(LAMBDA)）在1995年创社初期所推出的刊物《我们是女同性恋》等等，经由论述，使得这样的运动推展到了校园。

同志社团的成立，在同志运动上扮演了一个积极的角色，再加上一些资源都集中在台大附近，有代理国外同志书籍的书店，及男同志开的咖啡屋提供给同志工作机会，又有支持同志运动的老师开设同志理论相关课程，因此很多已经有认同的女同志都喜欢住在台大附近。她们认为住在公馆附近，常常是和自己学生时代所相处的

2 1994.7.29 联合报 11 版，《那记忆里的十七岁...》，余德慧所写。

3 在一位受访者小君就曾告诉我，在1994年7月发生北一女高三良班两个学生自杀事件时，校长告诉她们那叫做「同性爱」，而不是「同性恋」，只是多一点、少一点，毕业之后就会没有。

人、事、物有关，和同志的联系更加便利，公馆附近的一些住宅也自然就成了同志租赁的地方。以中、永和来说，因为台北县的房价比台北市便宜一半以上，却又离台大很近，中、永和因此成为公馆以外另一个同志合租住宅的地方，使得同志的集结已经逐渐从校园空间中延伸到同志组成的家庭生活当中。

二、高中女校（北一女中）对女同志的身体规训和情欲控制

1、训导体系——严格的身体规训

北一女中的历史是从日据时代到国民政府一脉相承下来的威权体制落实在学校空间实行的结果，学校成为连结教育和管训的空间和训练机构，强化威权体制的控制。即使是在1987年发禁开放以后，学校内仍然禁止烫发或在头发戴任何装饰品，如一位日据时代（1935年）的北一女中校友在校刊中所述：「最值得一提的一件事就是在走廊上遇见师长和学姊时必须行鞠躬礼，放假中在校外相遇时也必须行礼……我想这种规定系由于当时的精神教育想训练学生们刻苦耐劳的心智。」（〈我在北一女高的求学时代〉北一女青年，72期：115）。

目前北一女中有一套管理切实的、分层的监督方式，从校长、训导主任到十多位教官和一周数十位轮值纠察队的学生，分层负责，还有多样的奖励和惩戒方式，但是奖励的方式远多于惩戒的方式，以使学生有荣誉感，对能够达到高标准要求的「五育均衡」的学生特别表扬，显示善和恶两种对立的價值。有一位受访者朱庭说道：「我上高中正好是开发禁的时候，印象最深的是一次升旗时，校长站在我的面前大约二十公尺处，她一直指着我，我不知道那是怎么回事，因为我其他服装都符合学校要求啊！只觉得很害怕又很讨厌，后来想了很久，可能是因为我的头发是自然卷，她认为我有烫发。这件事对我的印象很深，好像有遊街示众的感觉。」在每日升旗时的训话中对于学生要求遵守「时间（迟到、缺席、中断）、活动（心

不在焉、疏忽、缺乏热情)、行为(失礼、不服从)、语言(聊天、傲慢)、肉体(「不正确的」姿势、不规范的体态、不整洁)、性(不道德、不庄重)」(傅柯,1992:178),而且涵盖各个时段:早上七点到八点上学时间和下午四点半到五点半的放学时间,进出校门必须「服装整齐」——穿着当季的制服并且要扎好,发式、袜子、鞋子、冬天毛衣和围巾手套颜色款式都不能有误。而每日早晨的朝会时间,有每一年级轮值的纠察队员站在面对着操场的窗口监视,以班级为单位记点评分,看是否各班队伍不整齐、或是有人在交头接耳,或是衣服有什么不整齐的地方,如果有任何违背规定之处,就会登记下来,并且交给训导主任和教官。这些无时无刻不在的监控对学生的身体情欲形成极大的压力。

2、辅导体系——情欲控制

(1) 恐同性恋(homophobia)的言说

在整个高中校园内充斥着恐同性恋言说。以1994年7月23日北一女中资优生林青慧、石济雅自杀事件为例,她们留下来的遗书其中一段是这样写的:「当人是很辛苦的,使我们觉得困难的,不是一般人所想像的挫折或压力,而是在社会生存的本质就不适合我们,每日在生活上,都觉得不容易,而经常陷入无法自拔的自暴自弃的境地。(联合报,1994.7.26)」当社会大众开始议论纷纷时,媒体和校方的说法充斥了恐同性恋的言说,由此也证实了「国家和公共发展出了一套复杂的性论述,所谓『不能说的』他们却不断地说。(Bell, D., 1995:311)」。越是被压抑的部分,却不断地被讨论。在联合报1994年7月27日引述记者访问同学的话:「她们不是和我们一样的人,但绝对不是一般人所想的那样异常。」1994年8月3日旋即刊登出一篇文章,标题为〈青慧、济雅同学的心声:她们不是同性恋〉,是由她们的同班同学联名写出的投书:「我们可以斩钉截铁的告诉所有的人:她们不是同性恋!高中时期,有特别好的朋友本来就是正常的!那么,为什么还要怀疑、揣测?!你们,知道什么?!

凭什么下断言来推测她们做此选择的理由？」当时也有许多心理辅导专家从「资优生、哲学和自杀」的关系来做论证，但是一碰到同性恋的议题就滑到了隐晦的黑暗面：「彼此依偎的世界，是我们最安全的地方；这个地方却只能在黑暗里，我们必须小心地掩蔽的，不让阳光进来。（余德慧，联合报，1994.7.29）」

然而从女同志的角度来对于这件事的看法也有许多。当时已经发刊的女同志刊物《爱报》就曾经做过回应：「你们最后的结论仍觉得她们的死是『一生难解的谜』，但为何又自相矛盾地特别声明：她们不是同性恋，于将她们和同性恋这个「污名」划清界限？（〈给北一女高三良班〉，爱报第三期：19）」并注明此文有投书到联合报民意论坛，但报社没有刊登。《妇女新知》也出了一期的专题《女学生之死》来讨论此事件，女同志用讽刺的语调来突显恐同性恋者对于异性恋和同性恋的双重标准：「我们深深相爱，但绝不是『真正的同性恋』（妇女新知，148期：8）」另一女同志刊物《女朋友》有一位女同志就直指「她俩是与我们相同国度的子民」（女朋友，创刊号：14）。这些都是从已经认同的女同志的角度来看，但是对于当时在高中就有身体欲望的女同志而言，在学校用尽报章传媒和辅导体系的「消毒」后，她们是怎么看待这件事情？受访者紫歆在良班两个女学生自杀当时仍在念高二，高三时同班同学看出了她喜欢另一个女生的苦恼，就约她到活动中心的楼梯间的一个隐密角落，向她诉苦并且向她现身（come out），同学给紫歆看了一个被认为是良班两个女学生自杀前写的痕迹：

后来有一天她跟我说她很难过，我也跟她说我很难过，我们就相约到体育馆⁴三楼一个很隐密的地方。她把我带去看一面墙，那面墙上面有人写字，上面的字她怀疑是良班那两个自杀的女孩子写的。她那时候叫我看，我觉得很诡异，想这个人到底要跟我说什么？她竟然跟我 come out，说她是同性恋。她很难过的原因是，她发现她除了她老公之外又爱上

4 也就是其他受访者口中的活动中心。

另一个女孩子，她是个婆。我吓了一跳，她竟然是因为这样的事情而难过，我就坦白地告诉她说，我难过的原因是我喜欢的女孩子不理我，就这样，两个人就相认了。[访员：那妳还记得她怀疑是良班的那两个女孩子在墙上写的是什么呢？]墙上写的好像是：「这个社会不允许这样子的事情发生」有点类似遗书的味道，「可是我对妳的感情很深，这个社会不允许」，活动中心三楼墙壁。她后来跟我说是她跟她的 lover 两个一起发现的，刚开始是去到那个地方去约会才发现，因为那个地方是个很棒的约会场所（笑）。（受访者紫歆）

且不论良班那两个自杀的女孩子到底是不是同性恋，在墙壁上留下了「遗书」内容，和报纸刊登出来的那两个自杀女孩子的遗书是一样的；同性情欲在高中校园中的存在都是十分痛苦困难的。

（2）视而不见、避而不谈

高中校园的辅导体系和教师，其实和国中时代的导师管理方式很不一样。国中有升学压力，导师对学生的生活习惯和成绩起落一清二楚，但是高中时一般老师是不会去对一些成绩好的同学多加干涉，只要不违反校规的规定就不必麻烦到导师。而在北一女升学率高达百分之九十几的状况下，学生被认为是全台北市（或也被认为是全国）最优秀的学生，也是最好教的学生，老师通常不会觉得需要特别注意个别学生的行为。除此之外，辅导室对待女同志是以「没看见」的方式来处理，事实上在过去，女同志认为北一女中的辅导室是没有任何女同志去求助的记录：

她是辅导室刊物组的组长，她说如果让辅导室知道以后，都会把你记录下来，她比较幸运，因为她是第一个去找辅导老师谈的人，我就会想说怎么可能呢，之前那么多，她说她很幸运，没有被记录下来。（受访者小牛）

辅导体系介入时，女同志是被用「看不见」的方式对待。对于女同志来讲，辅导体系只是像辅导其他一般青少年问题一样，认为

那只是姊妹情谊。一位受访者蔚华在高中时因为对其伴侣生气，而从活动中心的二楼跳下来摔断腿：

老师一副「这种事情看很多」的样子，我们以前我们就常常在活动中心追逐，但是后来事情闹大，本来有一个我们两个都很好的朋友，后来那个朋友喜欢她了，就常常使用暴力，老师当然就会管吧……我从活动中心二楼跳下来，那时就引起辅导室的注意，辅导室和导师都会管我，连校长都知道，那时候我打人，还有人威胁我说校长要我退学了，老师后来规定我要坐在第一排，但也没有规定她不能和我一起坐。
(受访者蔚华)

就一般异性恋的「爱情标准」来看，受访者描述的追逐、跳楼、暴力、打人，似乎已经是上演了琼瑶八点档连续剧的「全武行」，但是老师和辅导体系的介入是「管」：由学校的最高权力（校长）来威胁女同志「退学」，并且规定她坐在最受身体规训的「第一排」。受访者印象中认为当时并没有提到「女同性恋」这几个字，但是就蔚华的伴侣橘儿当时一起面对辅导体系的记忆是：

那时候实在是太贱了，在女校吗，环境又很单纯，觉得这有什么大不了的，大家都是这样，你们去后毅⁵好了，全班都在那边当场干嘛的（亲嘴声），妳们都不知道。就觉得说舆论压力不会很大，大家也不会对妳们另眼相待，觉得应该没什么关系。不过当然没有明白说出来，只有说：「我是很喜欢蔚华啦！」而不能说「我爱她爱得死去活来」，是有选择性的。我们那个辅导老师是个很奇怪的人，我觉得她人格不太健全，在我面前说一套，在我们导师面前又说一套，在蔚华面前又说一套。例如说她在我面前就会说：「妳真的是很可怜、很辛苦，要照顾蔚华，因为蔚华比较小孩子气。」因为蔚华跟我闹脾气的时候，辅导老师就会教我一些对策，比如说：「她如果这样的時候，妳就不要马上安慰她噢！要

⁵ 北一女的班级一个年级共二十九班，是以校方对女性的期待来编字，因为有「信义」的「义」和「毅力」的「毅」，为了交谈中区别容易，排在前面的叫「前义」，后面的叫「后毅」。

拖久一点，让她哭得死去活来再安慰她，这样她就不会再哭了！」但是在蔚华面前她又说：「橘儿说妳怎样怎样……」好像蔚华比较可怜；但是在我们导师面前她又说我们两个是同性恋，但在我们两个面前又说我们不是同性恋。在心理医生部份碰过一个男的，是蛮有名的，我只碰过一次，他说蔚华有问题而我没问题的（笑），他让我觉得好像是一个「鉴定」我们是不是同性恋的感觉，好奇怪，真是差，现在很想去砸他招牌。（受访者橘儿）

有些高中女校的女同志认为所处环境单纯而现身，反正很多同学都有类似的状况，但若非发生像跳楼这样严重的事件，辅导体系是不会看到的。即使在辅导过程中也是选择性地告知，选择性地隐瞒。这种选择是两层的，第一层先是由辅导老师先区分「师长父母/同性恋学生女儿」，再由「心理医生」来「鉴定」女同志伴侣其中「一个是（蔚华）/另一个不是（橘儿）」，并且只告诉其中鉴定为「正常」者其伴侣为同性恋，而塑造出不要同流合污的意象。当事人本身是永远不会知道「同性恋」这个语词的。受访者紫歆因为喜欢上一个同学，而后者无法接受同性之间的感情，使得紫歆在高三最后半年都是在精神科和药物控制下渡过的：

因为那时候我已经不上课了，就自己做自己的事或睡觉，那时就得了忧郁症，因为太爱她了，没办法，在精神上受到极大的打击，医生说躁郁症，医生说忧郁症，医生说精神官能症……反正就是得一大堆精神病就对了……我跟那个女孩子说了以后，她给我的态度是「不要」，我再去找辅导老师，那次只好跟老师说痛苦的来源是一个女孩子，然后再谈一、两次就觉得她「不行」，只好介绍我去找精神科医师。因为那时我开始出现大量的生理现象，我开始失眠，一个礼拜不睡觉、不吃饭、会歇斯底里，辅导老师觉得我应该要先做生理上的控制，至少要先让我睡着[访员：吃药就得找精神科医师了？]对，从那时开始我就吃抗忧郁剂安眠药，反正一大堆莫名其妙的药，但那时还是跟那个女孩子拖着，没马上和她断掉，因为我是个锲而不舍的人，我会不停地去找她，然后不停地让自己受伤。（受访者紫歆）

紫歆那时的情况是心理状况反应在生理状况上，但是因为生理状况比心理严重许多，因此医师也只着重在生理的控制。她吃了许多抗忧郁剂和安眠药，使得她现在对于高中时的记忆是「残缺」的；但是从另一个方向来想，她喜欢的女孩子无法认同她们之间的感情，或许才是她要将这段感情「刻意遗忘」的最重要原因吧：

因为她对我来讲实在太痛苦了，痛到我没有办法用正常的生物本能去抗衡，必须要借重药物，现在大部份都忘光，只记得很痛苦，吃了半年以上，药又吃得蛮重，因为我都是看精神科医生，没有看心理医生。（受访者紫歆）

3、女同志在高中时对抗规训的双重策略——「穿裤」⁶和异形过关（camping）⁷

在北一女中一套管理严格的方式下，为了管理方便，似乎每个高中女生都是均质的，但是我的访谈发现仍然有两种让女同志在校园中能处得更自在的策略，第一种是有一些女同志们因为不喜欢学校规定高中女生在夏、秋、冬三季应穿的裙子，而找出了可以钻学校管的缝隙，并躲过学校教官和轮值纠察同学的站岗时间。如：

有一些人就是早来晚走，避开了纠察队时间，有些人就是穿得和别人不一样，人家换季了，她都不换季。反正一上去楼上她就下不来了，教官也不会上去抓，有一些人我就会觉得和别人不一样，会特地穿裤子，会比我看到两个人感觉更强，她们应该比较像是同性恋吧，在这方面更确定，对啊，冒着犯校规，妳就是没救了，她自己就是这样。我自己是不会想要去认识，那种人就是不太搭理人，我还没那么勇敢哩，要在校园里面和别人穿得不一样（笑）。我还是会怕别人认为我很奇怪，升旗时我还是照校规定，该穿么的时候就会穿。

6 台语音，是台湾过去对爱穿男装和理短发的女同志的称呼，类似美语中对女同志的称呼「汤包（Tomboy）」及台湾目前对帅气女同志的「T」。

7 参考张小虹在《同志理论》课堂的翻译。

（受访者小君）

我都不穿裙子，一进学校就是换短裤，早点到校或晚点走，比较方便。万一不小心来不及到学校，我大不了就穿裙子，一到学校就开始脱，里面一定会穿裤子，大家都嘛是这样。换裤子原因，第一个是行动方便，第二是高中时候我觉得女同志比较有分T和婆，至少我看到的几对都是，很明显可以看出来谁是偏T谁是偏婆，我就是比较偏T的，我就不喜欢穿裙子，所以我那时认同自己是偏T的。我不是和异性恋学的，我是和前辈们学的。（受访者小牛）

在一般对于高中女生的想法中，穿着制服就要穿裙子，仿佛是天经地义的事。这些女同志在事后回想起来高中的情境，虽然无法在高中时就有女同志认同，女同志却经由对身体的装扮和对于规训的踰越，而使得被规训的身体也可以有不同的身体感觉。由此可见得在高中校园内的女同志，当她们换上裤子的时候，她们并不是要去学习异性恋，反而是看到了差异。如赵彦宁分析T婆角色的扮演问题时，认为T的「束胸」是形成T和婆的差异，从而建构出另一种美学，「我的民族志研究显示，T婆的性意识在建构的同时，也是T、婆个别身体重新脉络化的过程…因为颠覆的不只异性恋比喻，连同企图去性意识时保有其『物质形式』的可能性皆被推翻」（赵彦宁，1996：58），对于高中校园的女同志来说，借由建立起这样的差异，同时被校园内潜藏的女同志看到，女同志会觉得这些干犯校规的人是女同志，并且认为这些人是「没救了的女同志」，认为她们比一般人更确定是自己女同性恋，连她自己都没有那么勇敢地去挑战校规。这也就是认同的过程中，女同志间相互的看到以及被看到，女同志在生活的经验里也不断地去牵成（bring out）别的女同志，借以让自己不致孤独一人或是一对伴侣而已，但是在高中阶段，女同志仍然处于没有现身的阶段，因此对于女同志的认同不只是一种「想像社群」⁸，不只是依赖言说文字、有距离的、穿越时间和

⁸ 见第3页，附注1。

空间的养份，而是靠着真实面对面的接触，在女同志之间产生互动。对于另一类的女同志，她们并不是在校园内直接和学校的规训做抗衡，而是颠覆异性恋的想像，想像女同志都是不男不女的汤包、是着男装或是打扮像男人。她们照样是依照校规的规定穿着裙子，但她们是不折不扣的女同志，她们是女同志采取「异形过关」的策略。一位受访者小牛谈到她和她高中时的女朋友在公车上和教室中的亲密：

或着人挤也有人挤的方法。比如说一手在搭公车，另一手会垂下来，我站在她旁边，她手夹紧，其实是很容易碰到敏感的部位，我的手指再长一点可以更这边了。她跟她之前的才低级，我好没道德噢！谁叫她让我知道（笑）。夏天不是穿裙子吗？有口袋对不对？她就把手袋底剪破，这样更方便，只要对方手一伸进对方的口袋，就可以做，连下课都可以，只要坐在一起就好了，没有问题，很方便吧？（受访者小牛）

我还是穿裙子，但是我会把头发弄得很美丽，我的裤子也是订做的，身上挂很多的徽章，走起来叮叮咚咚，回想起来现在会挂耳环搞不好和那个时候有关系。（受访者小精灵）

女同志在高中校园内被规训的身体却经由各式各样的小技巧，从口袋底剪破到身上用其他的饰物装饰，使得被规训的身体有不同的感觉。虽然处在里面的女同志认为高中时是「T婆明显」的配对模式，但在高中校园里面，女同志借由这种配对模式不断地「冒险」⁹（傅柯，1992：192）来踰越这些身体上的（性）控制、压抑、排斥、隐瞒¹⁰，而建构出自我（self）和异己（other）的差异。对于女

9 傅柯认为「『冒险』是一种对个性的记载，是从史诗到小说，从高贵的行为到隐秘的特立独行，从漫长的离乡背井到对童年的内心追求，从战场厮杀到沉迷幻想的过渡，那么它也参与了一个规训社会的形式。（傅柯，1992：192）」

10 有一位女同志朋友曾经告诉我她在高中时是教官的通缉对象，她的头发有自然卷，但是教官认为她烫发，于是她就和一群有相同「困扰」的朋友组成「卷发帮」，每次升旗她们都躲在楼上看，直到有一天被教官发现，将她们逮到升旗台上去「示

同志的个体来说，个人的身体就是其建立认同的空间界线；女同志借由对于身体的外表的维系，而建立起主体的认同。

三、空间性、社会性、女同志生命史

1、高中校园——危机转机共存的情欲异质空间 (heterotopia)¹¹

北一女中是日据时代殖民城市的都市规划，再现殖民者的文化水准，位在首都核心区紧邻总督府，供日本官员子女或是并提供台湾世家女儿受高等教育。而国民政府来台后延续日治的教育体制，把男女分校，并在高中联考时因袭旧例地成为女生的第一志愿，连女校校长的迁升都成了第一志愿，一位女校长就强调完善的管理和学生的素质，社会文化对一般菁英女性的严格的、传统的教育想像来自一系列不成文的习俗：「在大学以前乖乖的念书，不该交男朋友分心，考上好的大学后，时候到了再去想交男朋友的事，交的男友最好就是结婚对象。」并且用许多的校歌、口号、标语来树立学生自我的荣誉感。所有的老师是承续日据时代像军队的管理方式，是重视集体「整个班级的荣誉」，例如：班上念书风气要够，整班的学业成绩要提升，班际比赛（如整洁秩序比赛、军歌比赛、诗歌朗诵比赛、球类比赛…）要争取荣誉并且将道德感内化。这样的过程对高中女生是一个均质化、普同化的想像和期待；但是从社会面来说，高中女校本身就是危机异质空间 (crisis heterotopia)：「就是一些特权的、神圣的、或禁限的地点，保留给某些相对于他们范围之社会、或人类环境而言，处在一种危机状态 (a state of crisis) 的个体 (夏铸九 & 王志弘, 1994: 404)」。对十五到十八岁的青春期少女而言，最好是与男性的分离，这种分离的方式并不只是因为要这阶段的女性是要努力念书的；升学主义只是包装控制的部分，学校是控制此阶段女性的「(异性和同性的)性」的机构。

众」。

¹¹ 张小虹 & 王志弘, 1996: 83。

（1）升学主义包装

升学主义是被诸多教育改革家质疑高中教育的一点，近年来虽有对于国小、国中的教育体质改善，但是高中并不是国民教育，因此一些教改理念仍然无法干预到高中的行政。在北一女中，不只校方会提醒处在其间同学：「齐家治国，一肩双挑，修养健全人格，具备科学头脑（北一女中校歌）。」教育体制也控制在其中的所有同学为家庭和国家而努力念书，以成为良好的妇女典范。

但是女同志的感情发展其实也依赖着升学主义的养份，因为，只要成绩好，学校是不会有过多的监控的。《鳄鱼手记》就这样描写两个北一女中成绩最优秀的女生。「『我们是射班，那一届理化资优班在射班。』至柔兴奋地说。『我们？你不是考上国贸系，在文组吗？』我指指至柔。『我们同班啊，至柔高三才决定转文组，不要脸，别人准备三年，她准备一年就以全台湾第六名进第一志愿。』吞吞用食指戳进至柔的脸，明显洋溢着以她为荣的喜悦。」（邱妙津，1994：79）有些女同志在以第一志愿进入高中后，认为只要好好念书，成绩表现优异，师长就不太会限制，大家都各自许为女性菁英份子，因此在高中阶段女同志的情欲往往是用念书来表达，反正读书也占了最多的时间：

印象比较深的是升旗台的楼梯，那楼梯是可以直接走上升旗台的，那是我第一次「碰她」（笑）。因为我之前没有经验，她之前有经验，一开始前几次都是她主动碰我的，可是那时我也会想碰她。那时候她坐在升旗台的楼梯上念书，好像是念《中国文化史》的样子，我坐在她下面几格，我就很想抱抱她，那时候是夏天穿裙子很容易嘛，那又怕下面的人看到，所以她就收裙子收得很好，留个缝让我进去就对了，然后用左手边用外套盖住，右手边留个缝，反正右边有我挡着吗（笑）。（受访者小牛）

肯德基的那种读书地方还蛮好的，因为旁边都是人，但是是不认识的人。我蛮习惯在吵杂的地方读书，会让我有解脱的感觉，但是在教室，大家都很安静，我会觉得欲望啊，眉目

传情，都不是很容易。那个环境比较乱，大家都不会注意妳。我们会对坐，用腿弯来弯去，然后开始比赛念书，看谁念得快。她记忆力非常好，我的史地八大册，就是那样背出来的，休闲时间我们就互相手握着并看着对方。（受访者小精灵）

无论高中校园内和校园外的许多角落都是女同志相处的地方。在有限的校园空间里，即使高中女同志是不具有移动力（mobility）的，上下学靠公车，相处最多的是校园内和周围的地景（重庆南路书店、中正纪念堂、速食店），念书是一种最普遍传递欲望的方式，撩拨着欲望的气息散播在周围的空间里。校园生活提供的是「秩序和组织，自动地连结原本不相干的身体（Grosz, 1995：105）」，使得校园空间在女同志的身体和记忆铭刻下痕迹。

（2）强迫异性恋（compulsory heterosexuality）机制穿透

这是基于强迫异性恋机制对于女性不同历程的期待，在这个观念下，使得包括北一女中在内的高中女校都成为某种特殊的、神圣不可侵犯的地点。它形塑出一个完美的空间，是经由体制和教育者精心安排出来的，希望在其中的女性是纯洁无瑕的女性，直到她们上大学。我的受访者也认知到高中和大学的差异在于社会环境对于女性的情欲出路有不同的期望：

在北一女和大学比起来是比较安全的环境，我认为很重要的一点是，异性的竞争，我永远比不过，即使他长得不怎么样，不管多老，但只要他是有「阳具」的人，我就会比他矮一截，我就会觉得威胁感很大…。我和她的关系很稳定，两人之间不会有空间让别人进入。…对大学的印象就是可以交男女朋友，那个关系就是『男女』嘛，整个社会、家长对儿女的期望、朋友对朋友的期望，是你在这个时间可以谈恋爱，那个部份给我很大的压力，我和她的关系，这个部份虽然很珍贵，我就想她父母鼓励她或是追她的男生很好的话，我就会很生气，这是我在高中时的想像，才会把很多焦虑都丢给她，要她 promise。（受访者靖文）

受访者认为高中女校内全部都是女性，是没有异性竞争的环境，所以相对大学来说，北一女是安全的，但是上了大学以后就会负载了家人和社会的各式各样的期望，这不但是空间的转换，同时也是一个女性生命历程的分水岭。正如 Manual Castells 说的：「空间是结晶化的时间」；空间、时间以及个人的生命历程是无法分离的，另一位受访者曾经告诉我：「上了大学妳还在谈同性恋爱，就会觉得妳很不『上道』，太『落伍』了，因为那是高中的事，大家都开始去交男朋友了。」即使受访者认为和伴侣之间的关系已经稳定，她还是很清楚的感受到这种普遍的观念，觉得反正自己怎样也比不过男性（但是受访者却并不担心其他的女性竞争），然而经由女同志的身份认同，她认为那是她「高中时的想像」，也反省到自我其实对于当时的性欲特质有所焦虑，因此才会把问题丢给伴侣。

另一位受访者重新诠释她的高中，她认为：

我觉得那是个太理想化、太不现实的环境，我觉得那是我还没准备好或是太不成熟就踏进去了，虽然遗憾不见得是坏的东西，但如果能够少点遗憾。我高中太白痴了，我不知道我会踏入这个圈子¹²，我是莫名其妙踏进来的。（受访者小牛）

受访者对于高中时的回忆会认为校园是个「太理想化、不太现实的环境」，如傅柯说的虚构空间（utopia）（夏铸九 & 王志弘，1994：402），但高中校园其实是一种相对于现实社会的完美形式（桃花源）或是将社会倒转（镜花缘）（王志弘，1997：124）又具有真实的基地，无法脱节于社会现实之外。受访者从对于高中的思绪很快地跳跃到对于认同的反省，对「踏入」了「圈子」有所遗憾或是希望能够少些遗憾，她明白这其实是因为在真实和虚构之间对于她自身的

¹² 按照受访者语意「圈子」应为「女同志社群」（郑美里，1997：19），为众多女同志的习惯用语。

312 一种映照，因而对于自我认同产生了建构和反省，像是受访者橘儿认知到同 / 异的差异，是在上大学的时候看到高中时候同学的不同：

从
酷
儿
空
间
到
教
育
空
间

有些人会用「女同性恋」这个 term，有的不会，但我们班的人都把她们看成说「她们就是这样啊」我们班不是那么新党的人啦，不会说：「这样不对，是班上的歪风」（受访者小精灵）

在高中以前完全没有接触到同性恋三个字，是从大学以后才开始，在北一女的时候，大家虽然都很好，没有人会讲说是同性恋什么的，因为大家都是这样子，但是上大学以后，一对一对都拆散了，她们都会跑去男人身边，我就知道那叫做异性恋，那相对我们来说，那就叫做同性恋啊！（受访者橘儿）

就此而论，对于女同志来说，高中女校其实又是女同志情欲异质空间的转机，因为「大家都是这样子」（从受访者自我的角度出发），或「她们就是这样」（从受访者描述同学的想法）。在里面的女同志是得到很多包容的，也因为和大学的对照而产生了焦虑。虽然当时许多的女同志都没有认同，或是只是没有命名的欲望，她们确实是在高中校园内获得形塑认同的转机。

2、浮动的界线——学校、家庭在公共 / 私密领域重构

从西方对于公共领域 / 私密领域二元对立的模型来看，校园的生活是公共（国家延伸出来的管理教育机构），而个人的、具有亲密的、情感的家庭生活是私密（现代家庭）（Weintraub, 1995: 295），这是因袭着在学生阶段的个人涉入社会生活的二分法。但是对校园内的女同志来说，在校园内才是亲密感可以自在的地方，而在家庭中却要担心家人发现，因此这种二元对立的划分的边界是浮动的：

北一女随便一个角落，我都会有一段回忆，…北一女他阴暗的角落，是有的，虽然校园虽然那么小，但是大家都可以找到自我的生存之道。（受访者小牛）

有些小地方会让他们（指家人）觉得很奇怪，像锁门就很奇怪，又只好开点小缝，怕会有像《双姝奇缘》¹³的状况发生，很恐惧的心理，我每次想到被发现的这一幕就不敢想下去了，而那个导演还继续拍下去，很厉害，在高中时对我来说这是很有压力的事，可能什么也没做，只要靠在一起睡，压力就会很大，很担心。（受访者靖文）

女同志在高中校园内反而可以较自在和她的伴侣相处，然而要有较亲密的接触，公 / 私划分的边界就需要改变，只是全部都滑到私密（黑暗）去；女同志仍是得要在「阴暗的角落」去寻找自我的「生存之道」。受访者紫歆的同学对她现身时，是在活动中心三楼的楼梯间看到了她们认为是北一女中良班两个自杀的女孩子的遗书，这种「生存之道」，其实也是「认同之道」。如赵彦宁在〈出柜或不出柜？这是一个有关黑暗的问题〉中所说：「而大部分的自我认同也只能在这种无有的黑暗中滋生（赵彦宁，1997：64）」。校园开阔的空间里面，活泼有朝气的高中女生，相对于夜晚的T吧或是新公园，是一种光明的开放的空间，但是其中的女同志仍然是在寻找黑暗的时刻、和隐蔽的场所来相处，认同也是从黑暗中摸索。因此高中校园内的女同志感情是被教育体制和强迫异性恋机制共同用「在领域之内都是可见、可说、文化上可理解的（Rose, 1993：151）」的方式来处理。在这个领域中，学校用姊妹情谊或女同性恋爱来消音，一旦有人提到女同性恋的词语，就用「不许说，你不可能知道（Sedgwick, 1993：53）」来下禁制语令。在学校空间中，「性」是被压抑的，然而我们却发现，文化的种种禁制是无法压抑掉的，或是在压抑后又从边缘溢出。相较之下，女同志在原生家庭内却是恐惧父母亲发现，因此也是被压抑的。女同志在高中校园内和家庭内全部都是处于黑暗中，而且越是压抑越是显现，这种快感也往来自压抑、禁制、规训最强大的边缘地带；来自大专校园同志团体和

¹³ 在1995年金马影展曾经播映的女同志电影其中有一幕是两个女同志在家中做爱，被家人撞见的经过。

314 一般同志团体的同志运动，因此也只能牵成曾经在黑暗中被压抑的同志，曾经在情感经验上有过同性之间的亲密感的同志。

四、从校园开展的女同志认同

如 Mark Wigley 所说的，「所有的空间都是把男同志、女同志关在衣柜 (closet) 里，然而也许学校空间是其中最大的。」(Bell & Valentine, 1995 : 24)。在这里的「最大」应有两层意义，一层是对同志来说，学校相较于家庭来说是更大的空间；另一层是现身的结果把更多的人（像老师、辅导人员、同学）都关到衣柜里。同志相处的方式无论是在高中校园空间或是大学的校园空间里都形成更大的衣柜。然而在校园内的同志最后想要现身的对象反倒是家人，许多女同志都认为「我觉得我的家人应该知道（郑美里，1997：82）」

然而校园空间的保护对同志来说只是阶段性而不是绝对性的，校园内的同志也不曾真正被摊在阳光下检视¹⁴。大学的校园空间和同志运动只是较宽阔的起点，同志并没有真正地从黑暗中走出来，也没有真正的现身和出柜，而是让更多女同性恋者可以命名自己身体的欲望，认同自己是同志，可以对社群内（部分的）的女同志说出自己的真实情感。「快乐·希望·女同志」只是从被命名（或是无名）到自我认同的层次而已。如受访者橘儿对自我的认同：

访员：你会使用同志这个称呼，你觉得同志和同性恋的差别在那里？

橘儿：我有一些异性恋朋友，她们知道我是同志，她们在说话的时候有意无意就会说「同性恋」怎样怎样，用同性恋的感觉就没那么好，好像是用「性向」去分，好像是看跟你发生性关系的是谁，就用「同性恋」，我

14 即使在 1995 年 12 月「台大强迫曝光事件」，也因为大部分同学认为「同性恋」是有关隐私权，从黑函、反黑函、反反黑函都成了同性恋互咬，再加上当事人刻意地消音，使得只有少数媒体得知此一消息。

但是自我认同并不是同志运动的终点，女同志的存还也正是各个同志团体努力维系的目标。

1、牵成 (bring out) 同志

在高中校园中的女同志借由看到「穿裤」的女同志，或者是看到有「一对」女同志，而知道世界上不是只有孤独的她一个人。除了自己的爱恋对象以外，也看得到其他的女同志时，女同志是比较会有安全感的。除了在校园内看到很多感情流动（崇拜的、欣赏的）以外，即使只是一个校园内女同性恋的传说都能够让女同志产生认同：

那个中正楼这边有个喷水池，走到光复楼这里有个口，那里有个小小的喷泉，这对我有点重要，是我第一次在高中知道有女同性恋这个词，那是一个夜间部学姊和她的 lover 当众接吻的地方，我觉得她们有点大胆，这对我有点小小的鼓励。我没有看到，但很多人跟我说。.... 好像一种前辈，我可以踏着她们的脚步走的那种感觉（笑）。（受访者小牛）

女同志看到身边的感情流动，不止认为是「姊妹情谊 (sisterhood)」和「爱慕」¹⁵；女同志主体会去牵成身边的女同性恋，使得女同志之间能够相互看到和被看到，并且会认为她们就已经是情人的关系：

我和她顶多就是搭肩，搂腰，但我们班之前就一堆女同性恋，大家都知道的，哈哈（笑），我们就在她们的余荫之下。所以同学之间都还好，后来我们班就流行一对一对好来好去的，一共加起来有四对吧，其中有两对是确定的，一对是我和我 lover，一对是在我们之前的那一对，之后是那种很好很好的，有没有上床我是不知道，搞不好有，我们班的风气就是这个样子。她们从高一就在一起了，其中有一个很鲜啊，

¹⁵ 在本文中因为篇幅而不处理「姊妹情谊」和「爱慕」到底是不是女同性恋的问题。

她会和她的好朋友讲说：「妳知道我和×××¹⁶多好吗？我们上床哩！」她们都很亲密，都会直接说出来，亲密到连别班都指指点点的，别班都在问说，你们班那两个是不是女同性恋？（受访者小精灵）

虽然受访者认为是「大家都知道」，但是这仍然会被高中时校方不断地用「姊妹情谊」或是女同性恋来消音。在大学校园内，女同志在团体中则借由不断地陈述自己的故事，并且也会开始发掘身边的男女同志。除了同学以外，还加上从父亲、阿姨、兄弟姐妹（到现在我是还没有听过对母亲的）等等，这种和亲族之间的牵成和高中时期的不同，因为高中时期同学之间是很重要的相处，但是在大学校园中建立同志认同后，同志向原生家庭现身，进而在家中寻求支持，恐怕才是最困难的：

以前我爸就试探我过：「妳是不是 gay？」这可能是因为他不知道 lesbian 这个字吧，他看到我参加 GLAD¹⁷ 时买的香包，那他有看新闻消息，可见得他一直有在注意我，但是之后他又跟我讲他以前高中的时候有一个三十多岁的医生带他去旅游时，想跟他点点点....，但是我爸认为他「太老」了，这样是什么意思呢？如果那医生不是年纪那么「老」，他就会去罗？他高中那时可能真得觉得很老吧（笑）所以我后来我敢向家人 come out 时，也是因为这样而探知他不致于无法接受，而他也跟我说，他从国中时就开始怀疑，但是上了大学以后他就更确定了。（受访者朱庭）

受访者朱庭自述自己从国中时就开始「前科累累」，直到念研究所时才向家人现身，这其中是一个漫长的试探家人是否能接受的过程。即使在高中时有感情经验，在大学参加社团时已经是在同侪团体内现身，但感情被放私领域处理时，向原生家庭现身，对于现阶段在校园同志来说，也许才是最困难的一关。

¹⁶ 为受访者描述其他人时，原本所使用的语汇。

¹⁷ 台大联合其他学校的同志团体举办的校园同性恋苏醒日 GLAD (Gay & Lesbian Awakening Day)，1995、1996 年 6 月 1 日各办过一次，1997 年于 6 月 29 日举办。

2、加入团体

(1) 从刊物到社团

校园内的女同志找寻到认同的方式，从而形成社群的集结，已经有许多篇论文提到过¹⁸，我所访问到校园中的女同志主要是以刊物的连系、参加团体，和网路的同志版、女性主义版为主。其中在高中时就已经能接收到这些同志团体的讯息，都是以刊物为主，这也是因为这一群女同志在高中时期就处在书局众多的重庆南路以及1994年同志运动兴起后媒体大力正面报导同志文化和相关书籍有关，而刚进大学的女同志在高中时就能接收到相关的讯息：

参加《我们之间》是我自己跑去的，看了《中国人的同性恋》，我就跑去参加这个团体，应该是1992年吧，看了那本书，我觉得那本书写得很好，过了一、两个礼拜，我就决定写信去试试看，也不知道要怎么写，就随便写一写，她们就回信给「新朋友」然后我就跑去了。就碰到○○¹⁹，她们来带新朋友，那时候我的年龄很小，之前没有接触到什么是「同性恋」……《我们之间》以上班族为主，我每次都是雷达伸起来，去确定是不是有不一样，最后确定也没有什么不一样，我在高中时仍然是很孤独的感觉，那时也不确定我《我们之间》就是一个属于我的地方，那边让我有隔阂的感觉，因为她们是以上班族为主，讲的话我都听不懂，第一次每个人都要讲自己的故事，但讲完怎么办呢？没话可以聊了。她们要讨论什么，我都没话可讲，觉得自己乏善可陈，但放电影我都还会尽量去，因为那个地方虽然有点隔阂，但是还是会有自在的感觉，静静地听她们谈自己的事，但所有的人都和妳一样是这样，我那时会觉得自己处在两者之间，觉得自己好像是回不去异性恋那个世界，但是《我们之间》是一个同性恋的世界，我又觉得也不是属于我这样的人的。（受访者小君）

受访者小君虽然从《中国人的同性恋》这本书得知消息，高二时就去参加「我们之间」，但是因为年纪、学生身份的差异，又觉

¹⁸ 见第1页。

¹⁹ 代号为受访者小精灵。

得自己当时并没有「正式的」谈恋爱经验，而觉得自己乏善可陈，认为自己回不到异性恋的世界，在团体中也无法寻找到认同，一直到她上了大学之后参加了台大 λ (LAMBDA) 社之后才认为自己找到了归属感，也找到了伴侣，并担任社长，积极地推动同志运动。

另外一位受访者紫歆在高三时曾经喜欢过一个女孩子，当时她很痛苦，刚好在重庆南路的书店看到了《我们是女同性恋》，她挣扎了许久才下定决心买：

我是在重庆南路上的一家书局，看到海报，因为海报做得很简单，上面就写《我们是女同性恋》，看到后就要买那本书回去，但是我要买那本书是犹豫挣扎了一个小时才去结帐，一开始是看到那本书，可是我不敢走近它，走近以后又拿别的书，在那磨菇了老半天才鼓起勇气拿起来看，没看多久就拿去结帐了，可是又在柜台附近徘徊，等没有人的时候才拿去结帐，结帐时就很快速地把书丢在柜台上，钱敢快拿出去，就赶快走人。[访员：是穿着绿制服吗？]不是，买了之后回家就赶快帮它做了一件「衣服」——《麦迪逊之桥》(笑)²⁰。因为我跟室友同住，看的过程都是偷偷摸摸的，那个时候这本书给我很大的精神压力，看的过程都是偷偷摸摸的，蛮怕的，很怕室友发现，也怕别人知道，不知道为什么。后来那本书被我撕掉，原因是因为看完那本书后，我拿那本书去跟我喜欢的人表白，我在上面做眉批，把我感觉写上去，结果她隔天原封不动地还给我，对我是很大的打击，在发疯的情况下，在没有吃药的情况下，就把那本书撕了。(受访者紫歆)

她在买的过程和看的过程中都是「偷偷摸摸」地，充满着对于欲望到女同志身份认同的焦虑。她拿了那本书去向她喜欢的女同学表白，但是她的同学无法接受而把书撕掉，撕书的同时其实也将她

20 在和受访者小牛闲聊时曾经谈到当初她们在编《我们是女同性恋》一书时曾经想过要帮此书附赠一个「书套」给买的人，例如看买的人是念什么学科的，就送什么学科的「书套」，这样就不会被别人拿起来翻阅。

当时好不容易建立起来薄弱的认同毁灭掉了。在用药将生理的无法入睡等问题解决后²¹，她上了大学，原本是决定恢复「正常」，但是同学邀她去参加 λ (LAMBDA)，她最后在团体中找到了认同，也找到了伴侣：

所以我高中毕业的时候，我当那段感情是一段「错爱」，所以当升大学的暑假，我又恢复了「异性恋身份」（笑），觉得自己大概不是吧，那段感情只是一个 accident，不是什么东西，本来想上大学后好好交个男朋友，然后结婚嫁人生子.... 我高三时候经历过这样的事情，对这件事其实不排斥，应该算是蛮有兴趣的，就和高中同学一起来了，但是第一次来看了一眼其实蛮想走的，觉得好像没什么，就是一起聊天吧，可能是因为不熟，大家聊什么也不知道，也不是很懂，但是后来我会继续留下来的原因是刚开始看到小朋友，看到她觉得蛮有好感的，会留下来的原因有很大一部份因为她。[访员：那时候是谁在当社长？] 就是她啊，她第一次看到我们两个以为我们两个是「间谍」（笑），她一开始对我们两个印象不好，事后问她的，但是我倒是觉得她还不错。（受访者紫歆）

另外，校园中的女研社和女性主义团体在讨论父权（patriarchy）的同时也看到了更多性别压迫，以及女人被私领域化的问题，女研社的成员也在意识觉醒团体的自我揭露和自我挖掘中产生女同志认同。有一群女同志在女研社或是妇运团体中持续做妇运，如受访者小青是在女性主义论述大量引进和在妇运团体中工作过，而开始去思索自身的认同：

我觉得高中时就已经会想过这样的事情，.... 但是一进了大学以后，一些同学会开始谈女性主义，可能是因为在那个时代蛮流行的，书也越来越多，像我一进大一就知道黄毓秀这个人，但她现在是刘毓秀，像张小虹是在我大三才回来，同时女研社的运动也会有一些传单，处理像女生宿舍的议题，在

21 见第 9 页，受访者紫歆的访谈。

校园内办遊行，班上也有同学是女研社的。那时是把西方女性主义的东西引进台湾，可是我没去看原文的书，是看别人用理论来诠释台湾的社会现象，虽然议题蛮多的，自己也会去想去反省自己的认同。后来在新知编刊物，也有听到有个团体叫「我们之间」，可是其实没有什么机会认识里面的人，也是在偶然的的机会才听到其实身边的朋友有些就是在团体里面的，那个时候这样的组织也太隐密了，而且除非妳有心去找或身边恰好有朋友愿意跟妳说，否则根本也看得出来谁是谁不是。（受访者小青）

受访者小青在 1993 年时知道「我们之间」团体，但是当时团体大多采用邮政通讯的联络方式，因此即使她在妇运团体工作，但她仍然认为「我们之间」十分隐密。而当时一些女同志的刊物也都还没有出刊，等到小青在 1996 年回国后，因为同志讯息和团体，同志和酷儿（queer）论述、小说都变得很多，因此她认为同志运动「真的是有一种不一样的声音和运动在蕴酿的感觉」。

（2）网路族的流动空间

现在的网路以校园内上网的人次较多、由校方提供资源和网站等特性、具有匿名性和无远弗届的传达特性，BBS、E-mail 提供了讯息互动的管道，而 WWW 具强大的连结和讯息展示的能力，从同志个人首页（homepage）到国外团体的连系都非常方便，也使得有许多高中生已经可以从有同性恋版的网站上知道更多的讯息。这个新空间形式有其「新空间逻辑」，对于这一群网路族，我们已经不能像 Manuel Castells 在《资讯时代：第一卷 网路社会的兴起》中，对于因为从流动空间从「『占支配地位的管理菁英（而非阶级）』的空间组织来操纵和指导……菁英形成了他们自己的社会，构成了象征上隔绝的社区（王志弘编，1996：48-49）」这样的角度来看。在校园内无论是从事运动或是参与社团的同志都是非常菁英的，但是在同志族群里，因为社会的压力而无法现身的时刻，网路的「象征上隔绝」反倒是提供给同志互相认识的另类出路：

橘儿：同志朋友就是我们系上的，有两个人，一个男一个女。

他们也是无缘无故就冒出来的，也是有透过网路，因为大家在自我介绍时，有人就说我是某某系的，我想怎么还有呢？就赶快去认亲（笑）！

访员：但网路上都是匿名或是用英文代号，所以很安全，那怎么和她碰面呢？

橘儿：蔚华看到她的匿称，又看到她在线上，蔚华²²就呼叫她，她就过来跟我 talk，然后就聊天，聊聊就认识了，不过她现在已经转系。

访员：在网路上有讲彼此的名字吗？

橘儿：我们说学号，我们班就五十人，就等于知道了。

对于大学校园内的同志来说，除了社团和系所之外，借由网路的流动空间，匿名性提供了对于现身问题的保障，因此受访者会用「认亲」这样的词语；但若不是借由网路，可能永远都不会有认识的可能性。因此网路对于愿意相互现身的同志来说，具有互动的可能。从同志的角度来看网路空间（cyberspace）不但公共 / 私密的界定是不断地移动的，现身 / 衣柜也是不断重构的。

3、浮现的女同志社区

（1）台大校园附近的地景变迁

从 1993 年的台大男同性恋研究社（Gay Chat）、1994 年底成立 λ（LAMBDA）以来，有许多相关同志的资源都集中在台大附近。一方面是台大校园内的同志运动较早开始，也因为台北市公馆地区得天独厚的地理区位条件，原本就是文教区和商业区共存的形态。校园内在 1995 年、1996 年 6 月 1 日举办同性恋苏醒日（GLAD），同志在校园内举办座谈、演戏、贩售书籍和香包等等，并且在 1995 年 10 月由台大学生会长兑现竞选承诺而主办「同志艺术节」，今年 2 月初「同志公民行动阵线」在台大校园门口举办的《同志舞会》等等公开的同志活动，另外如代理很多国外同志书籍的诚品台大店于

²² 是橘儿一直从高中到受访时的女友。

1996年6月开幕，并在1997年初举办了同志书展²³，另外温州街巷内的和女书店共生的妇女新知基金会²⁴有许多相关同志议题的书借和剪报资料、并販售象征同志粉红色倒三角形或是彩虹旗的徽章、T恤、茶杯等，墙壁上贴满了T吧和同志团体的联络方式、聚会时间和同志共同租屋的讯息，在罗斯福路校园书房附近有男同志开的咖啡屋，不但提供给同志打工机会也形成了同志聊天聚集的场所，台大校园内也有数位老师开设相关性别理论的课程，使得更多的同志讯息得以在校园空间中具体呈现：

在椰林风情的 MOTSS²⁵ 版上，你一天到晚就可以看到一些 gay 在那边互相找寻，例如：「给某月某日在台大诚品邂逅的你—交换着倾慕的眼神」.... 我还曾经在女书店看到三个穿着北一女制服的学生，就坐在女书店里翻《爱报》和《女朋友》，像我高中时候那有这么多资讯啊？真羡慕她们。（受访者朱庭）

受访者朱庭的高中时代距离现在已经有十年左右，台大附近的这些相关同志的服务设施在近几年纷纷成立，同志的资讯流通管道也更加丰富，同志另类文化的创造，也是空间形式的关系。如 Michelson 所说的「『价值』不是群体的结构，也不是生活方式，它们是人们经由社群集获致抽象目标（夏铸九，1992：62）」，当同志社群集结时，我们可以见到是都市的结构容许匿名性和多元价值、创造就业的机会、需要大量的服务业.... 等等。都市成为承载着行动者（agent）的空间，而这个行动者是多重的，也创造了属于同志的价值。

23 根据一位敦南诚品总店的内部工作人员表示，在诚品总店内部反对的压力很大之下，台大诚品仍然坚持办理。

24 妇女新知基金会已在1997年5月初因为房租、女书店扩充等因素，已经搬到长安东路中兴百货附近。

25 MOTSS 为（Members Of The Same Sex）的缩写。

(2) 离开原生家庭通往「另类家庭」

像对于那些没有可被称之为「家」的空间的人来说，自己的「空间」，是斗争而来的。（bell hooks, 1991: 49）

在台湾同性恋的平权运动才刚刚起步，而在美国，同性恋者只要住在大都市如纽约或旧金山，就可以像一般人一样过生活，是因为地区性的同志文化认同力量。当美国的同志体认到「同性恋（gay）被空间分散时，他们不是同性恋，只是隐形的（Castells, 1983: 138）」，从 Manual Castells 的角度来看，女同性恋的弱势不但是因为没有女同性恋的专属领域，也因为和性别的物质基础不同有关；女同性恋者比男同性恋者更缺乏物质基础，想要成立同性恋者的家庭更困难。如辜敏伦在〈家〉这一篇文章中说：「对于同性恋者来说，和『家』、家族网络关系愈紧密，反而愈孤独、愈没有外援、愈藏身于衣柜之中。」（辜敏伦，爱报第三期:5）这个「家」，指的是原生家庭，同志在原生家庭中是隐形、分散的。

在台湾的同志虽然没有如此赤裸裸地在社区内团结，对抗国家和社会的暴力，从校园内已经可以看到这种力量的产生。同志和家庭之间的张力在每个年龄层都会碰到不同的问题，然而校园内一群女同志，她们希望能生活在有地域性（locality）的地方（place）里。从学生时代就开始，她们受雇于各种非正式经济，只是为了要有一个「家」；在学生时代没有很多收入，有一些女同志集居住在靠台大很近的中、永和或景美地区，因为房价较公馆地区便宜一半²⁶，在三十坪左右隔成三或四房的房间里，住了三或四对的女同志伴侣，女同志形成集居的现象。λ（LAMBDA）社的创始人之一受访者小牛的原生家庭在台北市市中心，她毕业后的工作地点也在台北市区，但她仍和其他两位女同志（台大 λ（LAMBDA）社的第二任社长何苏和第四任社长小朋友）一起共同在永和租屋，组成了

²⁶ 曾经有一位男同志说：「我的感觉是在学校的时候，很多同志都住在中、永和，等到毕业有了固定收入了，就搬到汀州路、温州街等地方。」

「另类家庭」。她们的伴侣也会时常过来，小牛认为有一个家庭外、学校外的空间对于校园内的同志来说是非常重要的，在聚会或是社员的伴侣有「需要」时，就可以借住，并且可以借以连系社团成员的感情：

所以说我们那边已经变成大淫窟了，很多同志朋友「需要地方借住」时，就会来借住，我们就很多社员啊，他们其实是住学校宿舍的，可是当他们的 couple 上来时，从南部上来或是他们要聚在一起，没地方去的时候，我们那边就很好用了。（笑）我就会「识相地回家」。（受访者小牛）

部份校园中的女同志跨越了原生家庭对于单身女人的限制，离开原生家庭，这对于女同志的认同是有积极力量的。受访者紫歆时常会到小朋友在永和的租赁住宅内，也因为这一群女同志在校园内的社团相识，经由集居形成强烈的女同志认同，而有向原生家庭现身想法：

访员：妳会想跟父母他们说妳是 lesbian 吗？有做什么准备吗？

紫歆：想说啊，我都没什么准备，我只是一直在找时机，我渴望他们能拷问我：「为什么常去学姊那住，妳和学姊到底是什么关系？」可是他们都不问我，我觉得很挫折（笑）要是他们问了，我就可以很正大光明地说了... 而且再回想过去，发现自己其实从国中开始就有这样的倾向，只是那时候不知道，因为完全不知道同性恋这一件事，同学都交男朋友，就会跟着玩。而且现在接触到的已经很多了，我就觉得不害怕，因为一路走来，以前会蛮抗拒的，但我现在觉得同性恋没什么啊，以后如果没什么太大意外的话，我觉得我比较喜欢女孩子。

五、结语

本论文试着以校园的空间性来看从同志运动开始后文字论述如何深远地影响到大专和高中校园内的女同性恋者以及女同志认同，从「历史性（temporality）」、「空间性（spatiality）」和「社会性（sociality）」（Soja, 1989: 207）也就是「女同志生命史」、「校园空间」、「同志运动」三者交错来看。

北一女中是沿续了日本殖民者和教育体制的共同创造，北一女中是有它的历史，但是女同志回忆高中时也都有她自我的经验和记忆。校园其中有「个人历史」，并且「个人历史」在衣着、身体动作、情欲地点上都有集体的沿续性。回溯女同志高中时代女校的经验，高中时代她们在被压抑的空间中，被规驯的身体欲望开始产生，并且在禁锢的校园中踰越，同志运动开展后，女同志从身体无法命名的欲望开始了对身份的认同。

从女同志的生命史回首高中校园，生命史不再被凝滞 in 阴暗的私领域——高中校园或是家庭——里，从成为「同」（性恋）的过程中才看到自身的「异」于常人。女同性恋者于是找到多样的方式去说自己爱女人的故事，并且在女同志社群（社团内、刊物、网路）中部分现身，而使得情感可以继续延续下去。这对于这群女同志来说，是生命中强烈的生命经验，不再将过去高中时代爱恋女人的情感归于「错爱」或是「姊妹情谊」，不再是「情境性的女同性恋」，使得女同志可以存还。但是高中校园内的女同志仍然被归于私领域，到了大学校园，只是「衣柜」越来越大；然而同志将生活空间延伸到自组的「另类家庭」，加上台大地区相关同志的文化服务设施，逐渐形成有地域性的「女同志社区」。

从存还的女同志对于高中时的记忆以及大学校园中得到认同，在此提出三点对于高中校园的建议：第一，基于校园内辅导体系不够完整，对性教育又莫衷一是，辅导体系大多对同志议题不够了解，在辅导女同志时训练不足，往往造成对女同志的伤害。为避免在女

同志的认同尚未建立时就遭到打压，目前对于辅导体系的呼吁是：「让高中时的女同性恋待在阴暗的角落吧！」辅导体系应避免拿过强的闪光灯和「照妖镜」去照射高中校园内的女同性恋使其现形（outing），但是若有发现女同性恋求助的案例，也不要锁在辅导室的柜子（衣柜）里，应找有同志意识的心理辅导人员谘商。第二，相关同志的资讯提供是必要的。学校应普设网路，让资讯更流通，网路的匿名性有助于缓解无法现身的压力；并且，接触相关的同志资讯也有助于建立认同，如此也是对于高中生正确的性教育。第三，各大学校园的同志团体应该被容许借各式各样的机会到高中去带小组或读书会。目前高中的同志团体比大学校园更「地下化」，高中校园公开讨论「同性恋」的议题和公开集结仍需要靠口耳相传，以免强大的训导机构和辅导体系的干预。

从大专校园的同志团体来看，1996年2月「同志空间行动阵线（简称同阵）」由于台北市政府没有给予新公园规划上的善意回应而举办《彩虹情人周》，3月7日「女人一百」游行加入提出同志诉求，12月「同志公民行动阵线」参加「女权火照夜路大游行」，强调「同志也要有日行权」，和1997年2月因为市府没有兑现承诺而在台大校门口自办《同志舞会》——大专校园的同志团体除了在做同志自身的「存还」以外，也试着用集体现身的方式走出校园。同志在争取实质空间的过程，公部门往往用「民调」和「选票」来做为评估的依据，使得同志的议题一直没有被公共化，只停留在流行文化的层面。在面对似乎不是铁板一块的「新好政府」时，究竟是迂回的战略，还是赤裸的抗争，也形成同志运动的难题。

附录：

受访者基本资料

名字	访谈时间	访谈时 年龄	就读北一女时间 (毕业同年进台大)	访谈时职 业、身份	注明
小精灵	03/14/96	26	1984-87	研究所	已研究所毕业
靖文	03/19/96	21	1989-92	大四	已大学毕业
小牛	03/20/96 01/11/97	22 23	1989-92	大四 金融业工作	已大学毕业， 为 λ 社的创始人之一
小君	04/15/96	20	1991-94	大三	曾任 λ 社社长
蔚华	04/26/96	20	1991-94	大三	为橘儿的女友
朱庭	05/10/96 01/14/97	23 24	1987-90	就读研究所 就读研究所	
小青	04/08/97	26	1985-88	工作	大学毕业后 出国留学， 96 年回国
紫歆	04/08/97	19	1993-96	大一	其女友曾任 λ 社的社长
橘儿	04/09/97	21	1991-94	大三	为蔚华的女友

参考书目

- 丁乃非 (1996) <淫妇、淫书、淫水——让阅读成为欲望书写>。《骚动》创刊号：51-57。
- 王志弘 (1996) <台北新公园的情欲地理学：空间的再现与男同性恋认同>。《台湾社会研究季刊》22：195-218。
- 王志弘 (1997) 《空间的社会分析》。台北：自印。
- 王雅各 (1996) <在校园中成立同志团体所遭遇的困难和议题：台湾和美国的比较>，拓边、扣边研讨会论文。
- 台大女同性恋文化研究社 (1995) 《我们是女同性恋》。台北：硕人。
- 台大男同性恋研究社 (1994) 《同性恋邦联》。台北：号角。

平路 (1996) 〈伤逝的周期——张爱玲作品与经验的母女关系〉，张爱玲国际研讨会论文发表。

朱天心 (1981) 《击壤歌》。台北：三三书坊。

汪成华 (1995) 《黑色蕾丝》。台北：号角。

周华山 & 赵文宗 (1995) 《「衣柜」性史》。香港：香港同志研究社。

周华山 (1995) 《同志论》。香港：香港同志研究社。

邱妙津 (1994) 《鳄鱼手记》。台北：时报文化企业出版公司。

洪雅琴 (1997) 〈女同性恋者的自我认同历程之研究〉。师大教育心理与辅导研究所硕士论文初稿。

珊卓·哈定 (Sandra Harding) (1995) 〈从女同性恋者生活的角度思考〉，殷宝宁译。《性别与空间研究室通讯》创刊号：190-211。

夏铸九 (1992) 〈理论建筑——朝向空间实践的理论建构〉。《台湾社会研究丛刊》02。

夏铸九 & 王志弘编译 (1994) 《空间的文化形式与社会理论读本》，台北：明文书局。

孙瑞穗 (1996) 〈城市中的单身女人与家变——以八〇年代以来台北单身城乡移民女人的居住处境与经验为例〉。国立台湾大学建筑与城乡研究所硕士论文。

张小虹 (1996) 《欲望新地图》。台北：联合文学。

傅柯 (1992) 《规训与惩罚》，刘北成、杨远婴译。台北：桂冠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赵彦宁 (1996) 〈束胸、性与性爱：台湾女同性恋的身体政治美学〉。《性 / 别研究的新视野：第一届四性研讨会论文集》。台北：元尊文化。

赵彦宁 (1997) 〈出柜或不出柜？这是一个有关黑暗的问题〉。《骚动》3：59-64。

德雷福斯 & 拉比诺 (1995) 《傅柯——超越结构主义与诠释学》，钱俊译。台北：桂冠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郑美里 (1997) 《台湾有个女儿圈——台湾女同志的性别、家庭与圈内生活》。台北：女书。

谢佩娟 (1996) 〈性欲特质的空间演出——新公园意义的多重解读与同性恋主体的空间演出〉。欲望新地图：文学、文化与性欲取向研讨会引言稿。

简家欣 (1996) 〈九十年代台湾女同志的性别抗争文化——T婆角色的解构、重构与超越〉。「性批判研讨会」。

蓝迪·席尔兹 (1994) 《同性恋平权斗士——卡斯楚街市长哈维·米尔克》，陈秀娟译。台北：月旦出版公司。

北一女青年第 55 (1985)、64、65、68、70、71、72、74 期 (1994)。

女朋友 (1994) 创刊号 .

妇女新知 (1994) 《女学生之死》专题 . 148 : 4-10.

爱福好自在报 (1995) 给北一女高三良班 . 3 : 29.

联合文学 (1997) 《非常爱恋 : 同志学 . 同志文学》专题 . 148 : 40-99.

剪报资料

1994.01.27. 中国时报 43 版 <本土同性恋运动史前史>

1994.07.26. 联合报 3 版 <北一女两学生留下遗书告别人生>

1994.07.27. 民生报 18 版 <尊重生命才是人生大智慧>

1994.07.27. 中国时报 11 版 <勿以道德观诘责早逝的少女>

1994.07.28. 中国时报 11 版 <两位资优生为何自杀?>

1994.07.29. 联合报 11 版 <那记忆里的十七岁>

1994.07.30. 中国时报 11 版 <女学生之死勿回避同性恋话题>

1994.07.31. 中国时报 11 版 <避免诱发同性恋建议女校招男生>

1994.09.02. 中时晚报 23 版 <她们为什么不能是同性恋?>

1994.10.23. 联合晚报 15 版 <无性别爱情观>

Bell, D. & Valentine, G. (eds.) (1995) *Mapping desire*. NY : Routledge.

Best, S. (1995) Sexualizing space. In Grosz, E. & Probyn, E. (eds.) *Sexy bodies--the stranger carnalities of feminism*. NY: Routledge. pp. 181-194.

Burgin, V. (1992). Perverse space. In Colomina, B. (ed.) *Sexuality & space*. NY: Princeton Architecture Press. pp. 219-240.

Butler, J. (1990) *Gender trouble--feminism and the subversion of identity*. NY: Routledge.

Butler, J. (1993) *Bodies that matter--on the discursive limits of "sex"*. NY: Routledge.

Castells, M. (1983). *The city and the grassroots*.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Duncan, N. (1996). *Body space*. NY: Routledge.

Grosz, E. (1995) *Space, time, and perversion*. NY: Routledge.

Hall Carpenter Archives (HCA) (1989) *Inventing ourselves--lesbian oral history*. NY : Routledge.

Krieger, S. (1983). *The mirror dance--identity in a women 's community*.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Rose, G. (1993). *Feminist & geography--the limits of geographical knowledge*. Cambridge : Polity Press.

Sedgwick, E. K. (1993) *Epistemology of the closet*. California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Sennett, R. (1974) *The fall of the public man*. NY: W. W. Norton.

Simons, F. (1995) *Foucault & the political*. NY : Routledge.

Soja, E. (1989) *Postmodern geographies*. London: Verso.

Weintraub, Jeff. (1995). Varieties and vicissitudes of public space. In

Kasinitz, P. (ed.) *Metropolis: center and symbol of our times*. NY: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Werlen, B. (1993). *Society, action and space*. NY : Routledge.